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3)

有關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之進一步補充公佈 及 須予披露交易 提供財務資助

茲提述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
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之補充公佈(「**補充公佈**」)。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
與補充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作出以下澄清：

- (i) 借款人G(一家獨資企業)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金波先生；及
- (ii) 借款人H(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梁勇先生及金
波先生，彼等分別持有借款人H已發行股份之99%及1%，

彼等均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且與本集團並無關連。

每個下列借款人的中文名稱在本公佈的中文版本列出如下：

借款人	名稱
借款人A	鄭明傑先生
借款人B	李行先生
借款人D	孟常樂先生
借款人E	陳家強先生
借款人F	林浩嵐先生
借款人G	金設計工程公司
借款人H	天子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人I	楊麗璇女士

承董事會命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銘禧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陳健龍先生及黃銘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